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彭久熏

電話：03-3366885分機16

電子信箱：21000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快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701068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一（1070106845_Attach01.PDF、1070106845_Attach02.DOCX）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委請國立空中大學辦理「家庭教育專業課程數位在職專班」一案，請轉知所屬推展家庭教育之在職人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12月13日臺教社(二)字第1070210633A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促進相關推展家庭教育之人員專業成長，提升家庭教育專業服務能量，教育部委請國立空中大學預定於108年2月至109年2月開設旨揭在職專班，開課資訊摘述如下：

(一)以家庭教育法第8條所定推展家庭教育之機構、團體在職人員為開課對象。

(二)為激勵前述機構、團體之在職人員專業成長，屆時依報名經審查通過符合資格者，修習完成並取得本次「家庭教育學分學程」證明者，國立空中大學提供前100名每人新臺幣1萬元之學習鼓勵。

(三)自即日起至108年1月25日止，至旨揭專班網路報名(網址<https://reg.nou.edu.tw/mooc/>)。

輔導室 107/12/17 14:49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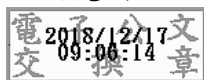
1070007941

有附件

三、本案聯絡人：國立空中大學張小姐，電話：(02)22829355
分機7513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國中、本市各私立國小、本市各市
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